新乡市教育专网建设项目

（二次）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新乡政采招标采购-2024-95

已审核，同意发布

采　购　人：新乡市教育资源保障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安合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新乡市教育专网建设项目

（二次）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新乡政采招标采购-2024-95

采　　购　　人：新乡市教育资源保障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安合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第五部分　采购需求

第六部分　评审原则和评标办法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新乡市教育专网建设项目(二次）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新乡市教育专网建设项目(二次) 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5 月 7 日 8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新乡政采招标采购-2024-95

2、项目名称：新乡市教育专网建设项目(二次)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20000000.00 元

最高限价：16027502.63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新乡政采招标采购-2024-95-1	新乡市教育专网建设项目(二次)	20000000.00	16027502.63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采购内容：对新乡市市级、市直属单位（学校）、各县（市）区主干网络及教育云提供相应服务，满足市级及所属县（市）区教育骨干网建设及业务接入需求等。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2）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质量要求：合格。

6、合同履行期限：建设期限：30 日历天；运维周期：三年。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企业发展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2）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

业特殊情况的，取得营业执照的分支机构可以分公司名义参与投标，可直接使用总公司、同一集团的分公司（子公司）的资格材料、企业资质、业绩案例、人员证书、财务及其社保证明等参与投标，但同一上级公司的两个分支机构不得同时参加投标，招标文件中涉及的“法定代表人”在前述特殊行业中即对应为“分支机构负责人”。本项目允许分支机构进行投标；

（3）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前被“信用中国（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 年 04 月 15 日 08:30 至 2025 年 04 月 21 日 18:00 时；

2、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3、方式：投标人须注册成为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凭 CA 密钥登陆会员专区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xxzf 格式)及资料(详见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办事指南-服务指南），潜在投标人在网上填写信息后方可下载招标文件。

4、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 年 05 月 07 日 8 点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开标室。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 年 05 月 07 日 8 点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开标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3）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4）执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

（5）执行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

2、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中加密上传；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采购人不予受理。

3、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心门户网站—“智能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潜在投标人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具体事宜请查阅“智能开标大厅”首页右上角“操作指南”。

4、监督单位： 新乡市财政局 ： 0373-3688601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新乡市教育资源保障中心

地址：河南省新乡市人民东路 780 号

联系人：田伟

联系方式：13523855334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代理机构：河南安合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新乡市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创业楼 D19 号

联系人：洪楠

联系电话：17719955655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洪楠

联系电话：17719955655

河南安合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14 日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新乡市教育专网建设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新乡政采招标采购-2024-95
2	采购人	名称：新乡市教育资源保障中心 地址：河南省新乡市人民路 780 号 联系人：田伟 联系方式：13523855334
3	采购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河南安合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新乡市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创业楼 D19 号 联系人：洪楠 联系电话：17719955655
4	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16027502.63 元 **注：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合同履行期限/地点	合同履行期限：建设期限：30日历天；运维周期：三年。 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7	质量要求	合格
8	是否允许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	现场勘察	**无**
10	投标书有效期	**90 天（日历日）**从开标之日起计算，**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1	投标保证金	免交
1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采购人如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以变更公告方式向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发出，并发布在本次招标公告的同一媒体上，投标人应实时关注并及时下载。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3	投标文件的编制及份数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xxtf 格式）,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投

		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14	签字或盖章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 1、所有要求投标人电子签章处都须加盖投标人的 CA 印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处都须加盖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的CA印章。
15	加密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16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凭制作投标文件所用的 CA 密匙完成解密）。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17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共 7 人，采购人代表 2 人与相关经济、技术类专家 5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相关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8	履约保证金	无
19	中标结果公告期限	1个工作日
20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向中标供应商支付 30%作为预付款，自验收合格并平稳运行满一年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70%，满两年支付剩余金额（不计利息）。
21	有关节能产品问题	1.按照“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执行。 2.如本项目中涉及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无论招标文件是否特别指明，投标人均必须投报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否则将视为无效投标。 3. 政府采购节能品目清单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的清单内容为准，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上予以公布，敬请投标人及时查阅。
22	有关进口产品问题	除招标文件中特别约定可以投报进口产品外,其他货物均不得投报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收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投标人提供的产品（设备）必须是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否则，将视为无效投标。
23	有关核心产品问题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确定核心产品，核心产品将在招标

		文件第五部分“采购项目需求及要求”中载明，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处理。
24	有关信用记录查询问题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25	验收要求	1.中标人履约完毕及时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 2.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验收申请后5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采购人成立3人以上验收工作组（合同金额在50万以上的验收工作组不少于5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及国家有关规定认真组织验收工作。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以及需方认为必要的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如本项目属国家规定的强制性检测项目，中标人必须委托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验收。 3.验收合格后10日内，采购人出具《政府采购验收报告》，由质量检测机构负责验收的，还应出具合法的检测报告。
26	代理服务费	按与采购人委托代理协议约定，收取25000.00元；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缴纳代理服务费。
27	政府采购政策	1.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以下简称《通知》)，完善政府绿色采购政策，简化节能（节水）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优化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市场环境。 2.为了促进中小企业和不发达地区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和财库[2020]46号的规定，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注册商标）价格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微企业产品投标报价=小微企业产品报价×（1-20%）。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给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提供的所有投标产品均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报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报价×（1-20%）。 4.投标人若为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5.投标人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同时又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仅给予一次价格 20%的扣除。 6.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为准。投标文件中附证明文件原件的扫描件。 7.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
28	特别提醒	1、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系统客服联系，联系电话：400-998-0000
29	有关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内容	根据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财购【2020】10 号）要求，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渠道和方式可以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或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获取。（详见附件）
30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本次采购的货物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本次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叙述采购项目的政府采购。

1.1 本次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

2．定义：

2.1“代理机构”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招标货物”指本招标文件中第五部分所述所有货物及相关服务。

2.4“投标人”指符合本文件规定并接受的投标人。

2.5“服务”指本次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应承担的与提供货物和服务有关的辅助服务，比如运输、保险、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配合措施、维修响应及合同中规定投标人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2.6“中标人”指依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经评标委员会评审被最终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2.7 “法定代表人”指法人单位（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上）上注明的法定代表人；如为个体经营者参加投标的，指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上注明的经营者。

3．合格投标人的条件：

投标人应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条例，还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4．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5. 现场勘察

5.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现场勘察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5.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5.3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二）招标文件

6．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目录所列内容组成，投标人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交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和资料，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投标人请仔细检查所收到的招标文件是否齐全、是否有表述不明确或缺（错、重）字等问题。

7．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7.1 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后，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澄清。

7.2 采购人不集中组织答疑，实行网上提疑和答疑。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疑问，需要采购人予以澄清，应登录“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 http://www.xxggzy.cn） 通过“交易主体登录”入口进入交易系统以不署名的形式提出。

7.3 采购人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限前在网上解答招标文件的疑问，并形成招标文件的澄清答疑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答疑文件将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及其它招标公告发布媒体向所有投标人公示，但不指明来源。

7.4 在投标截止期 15 日前任何时候，采购人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均可对招标文件用补充文件的方式进行澄清、修改、变更，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变更等内容在相关媒体发布前须报招标投标监督部门备案，招标文件的修改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及其它招标公告发布媒体发布。该文件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7.5 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答疑、修改，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通过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变更公告”栏或通过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 http://www.xxggzy.cn）“交易主体登录”入口进入电子交易系统随时查看有关该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招标答疑、补遗文件)公告等内容。投标人应注意及时浏览网上发布的澄清和修改通知并下载，因投标人原因未及时获知澄清答疑、修改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其风险概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6 如果澄清、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且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7.7 招标文件的约束力：投标人一旦获取了本招标文件并参加投标，即被认为对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均无异议。

（三）投标文件

8．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8.1 投标人提交的全部及任何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文件和资料，包括图纸中的说明，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采购的所有来往函电等，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8.2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必须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译文为准，必要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要求提供附有公证书的翻译文件。

8.3 对违反上述规定情形的，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8.4 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8.5 本招标文件所表述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9. 投标文件的组成及相关要求。

9.1 投标文件分为四部分：资格标文件、商务标文件、技术标文件、其他部分。资格标文件指投标人提交的能证明符合本项目资格条件的文件；商务标文件指投标人提交的证明其有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技术标文件是能够证明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及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及完成本次采购项目所需的所有费用；其他部分是指投标人自行提供的认为必要的资料文件。

10.本次招标，投标人应按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第七部分投标文件格式中有关规定提交资格标文件、商务标文件、技术标文件。

11.投标人技术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顺序编制。为方便评审，投标文件中的各项表格必须按照招标文件内容要求制作。

12. 投标保证金：免交

13. 投标报价

13.1 投标人应在《开标一览表》中标明拟提供货物及服务的总价。**请投标人认真测算所投全部货物及服务所必需的所有费用，包括采购项目未考虑的但项目实施过程中必要的费用，及采购项目履行过程中所需的而招标文件中未列出的相关辅助材料和费用。投标报价应包括上述各项费用。一旦中标，合同签订后合同价格将不得变动。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合同履行期限内可能产生的物价变化、政策调整、市场经营风险等多种因素，慎重报价。**报价应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投标人只要投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总价，该报价应被视为已经包含了但并不限于各项购买货物及其运送、安装、调试、验收、保险和相关服务等的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价格、税费，并且报价价格应该被视为已经扣除所有同业折扣以及现金折扣。

13.2 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若有说明应在《开标一览表》显著处注明，只有开标时唱出的报价和优惠才会在评标时予以考虑，**采购人不接受可选择的投标方案和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被拒绝。

13.3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内所要采购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只投报其中部分内容者，其投标书将被拒绝。但如果招标文件要求分标段投标的，则投标人可以有选择地只投其中一个或几个标段，也可以投全部标段但各标段应分别计算填写单价和总价。

14. 本项目最低投标价等任何单项因素的最优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15. 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15.1 投标人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如果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资料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2 条规定的内容，将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

15.2 投标文件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顺序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是投标人自身的责任。

15.3 投标文件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七部分的要求提交相关附件表格，并按规定的统一格式逐项填写；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提交，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15.4 开标一览表为在开标大会上唱标的内容，要求按格式统一填写，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15.5 投标人的产品质量及服务承诺书应按不低于招标文件中的服务要求标准做出响应。

15.6 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采购人保留对中标候选人所有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进行核实（包括进行实地考察）的权利。

16.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6.1 本项目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6.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除按照采购代理机构要求修改投标文件有效期外，不能修改投标文件的其他内容。

17.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其他规定，组成投标文件的各项文件均应遵守本条。

17.1 投标人应按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份数提交投标文件。

17.2 投标文件制作要求见前附表。

17.3 电报、电传和传真投标文件一律不接受。

18. 投标人须注意：为合理节约政府采购评审成本，提倡诚实信用的投标行为，特别要求投标人应本着诚信精神，在本次投标文件的商务文件偏离表和其它偏离文件中(若本次招标文件中没有提供商务文件偏离表或其它偏离文件样本，投标人应当自制偏离表并装订于本次投标文件中并应当在总目录及分目录上清楚表明所在页数)，均以审慎的态度明确、清楚地披露各项偏离。若投标人对某一事项是否存在或是否属于偏离不能确定，亦必须在商务文件偏离表中清楚地表明该偏离事项，并可以注明不能确定的字样。任何情况下，对于投标人没有在商务文件偏离表中明确、清楚地披露的事项，包括可能属于被投标人在商务文件偏离表中遗漏披露的事项，一旦在评审中被发现存在负偏离或被认定为属于负偏离，评委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0.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20.1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21.投标文件的递交

21.1网上投标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CA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未按要求加密和CA数字证书认证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采购人不予受理。

21.2 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系统客服联系，联系电话：400-998-0000。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止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将被视为放弃投标。

22. 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22.1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的；

22.2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送达投标文件的；

注：投标文件须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时间、地点送达，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收到的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少于三家（不含三家）的，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有权宣布本次招标失败。

23.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2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23.2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回投标文件。

（五）开标

24. 开标

24.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心门户网站－－“智能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潜在投标人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具体事宜请查阅“智能开标大厅”首页右上角“操作指南”。

24.2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进行唱标，唱标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以及其它详细内容。

24.3 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24.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 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在电子评标系统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 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六）评标步骤和要求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后，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由采购人委托授权代表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内容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5.2 采购人应对进行资格审查的采购人代表出具明确的《授权函》，资格审查后，应当场告知投标人未通过资格审查的原因。

25.3 资格审查后，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25.4 采购人对资格审查结果负责。

26.组建评标委员会

26.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授权代表和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技术、经济专家若干名组成，人数为七人（或以上）单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评标工作将在依法产生的评标委员会内部独立进行，评标委员会负责审议合格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确定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26.2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的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以下职责：

26.2.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6.2.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26.2.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26.2.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26.2.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6.3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26.3.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6.3.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和评审工作有关人员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招标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倾向性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

26.3.3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但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复核后发现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除外。出现上述除外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

26.3.4 对评标情况、评标过程以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26.3.5 编写评标报告。

26.3.6 评标委员会要在采购项目招标失败时，出具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的论证意见，要协助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财政部门答复质疑或处理投诉事项；

26.3.7 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对评审过程或者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协助处理质疑事项，并依据评标委员会出具的意见进行答复。质疑答复导致中标或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相关情况报财政部门备案。

27.评标委员会对合格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27.1 符合性审查：

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投标文件内容是否齐全，格式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

以上符合性审查中内容只要有一条不满足，则投标文件即为无效文件。

27.2 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是指与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负偏离）或保留。

27.3 所谓重大负偏离是指投标人所投标的范围、数量和交货期限、服务期限等明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负偏离的认定须经评标委员会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出现下述情况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将视为重大负偏离或非实质上响应，包括但不限于：

27.3.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装订、签署、进行企业电子签章或个人电子签章的；

27.3.2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27.3.3 投标货物数量、交货、服务时间等不满足招标文件中要求的；

27.3.4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报价的；

27.3.5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有关分标段规定的。

27.3.6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牟取中标或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使用同一台计算机编制投标文件或开标（报价）一览表的；

27.3.7 投标人投标报价超出项目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27.3.8 投标人所提交的报价明细表中某项产品单价出现两个报价或总价出现两个报价的；

27.3.9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7.3.10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7.3.11 参与同一标段的供应商投标文件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2)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5)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6)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7)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8)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27.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再对投标文件进行任何修正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7.5 审查中，对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处理：

27.5.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7.5.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7.6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内容本身,不依据任何外来证明。

28. 投标文件的澄清

28.1 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等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该要求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由评标委员会全体人员签字。

28.2 投标人必须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内容和时间做出书面答复，该答复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的签字认可，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

拒绝该投标。

28.3 如评标委员会认为某个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已要求，而在规定时间内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8.4 并非每个投标人都将被要求做出澄清和答复。

29. 对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29.1 评标委员会只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进行评价和比较；评审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具体评审原则、方法详见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29.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和评标原则、方法进行，投标人可对擅自改变本招标文件中所公布的规则、评标原则、方法的行为进行质疑或投诉。

30. 确定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办法之要求确定1～3名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1个工作日内，应**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1个工作日内未确定中标人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中标结果将在中标人确定后1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媒体上进行公告。

31. 评标过程保密

3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31.2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企图影响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的任何活动，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2.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32.1 对招标文件作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32.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2.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终止公告，以书面形式通知已经获取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或者被邀请的潜在投标人，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七）签订合同

34. 中标通知

34.1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签发中标（中标）通知书，并向中标人发放。中标（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4.2 中标（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质疑（澄清）均是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35. 履约保证金（无）

36. 签订合同

36.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6.2 中标人未按照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中标合同的，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投标人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36.3 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不得再与采购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或声明。

36.4 采购人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须经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的人民政府采购监督部门的批准，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中标人可与采购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

36.5 投标人一旦中标及签订合同后不得对采购项目转标段、分标段，亦不得将合同全部及任何权利、义务向第三方转让，否则将被视为严重违约。

（八）处罚、询问和质疑

38.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人将受到相应的处罚：

（1）开标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回其投标；

（2）中标人未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签定采购合同；

（3）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4）中标人拒绝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签订合同的；

（5）投标人其它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履行义务的行为。

39、询问和质疑

39.1 投标人对采购事项有疑问，可以按照《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向采购人机构提出询问。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39.2 若投标人认为其投标未获公平评审或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9.3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起质疑的日期。

39.4 质疑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及招标文件要求属于保密或者处于保密阶段的事项，投标人必须提供正常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投标人不能提供或者拒绝提供合法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的；

质疑函应提供充足有效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果涉及到产品功能或技术指标的，应出具相关制造商的证明文件；

质疑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一并附上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39.5 投标人质疑实行实名制并须在质疑书上署名。投标人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不得以质疑为手段获取不当得利、实现非法目的。

39.6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授权委托书应当由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39.7 质疑书提交方式。投标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当面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提交质疑书时，投标人应同时提交本人身份证，委托他人代理质疑事宜的，还应提交被委托人的身份证。

39.8投标人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招投标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39.9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符合上述条件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采购

人做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39.10依法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投诉。

（九）保密和披露

40.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依法向有关政府监督部门或有权参与评审工作的有关人员披露。

41．在下列情形下：当发布中标公告和其它公告时，当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中标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中标人、采购内容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投标人/中标人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42．投标人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43．投标人不得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商业贿赂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即使在签订合同后，如果有证据表明投标人有此行为的将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处理。

44．招标文件和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不一致的，以有关法律法规为准。

（十）免责条款

45．由于网络和电子化系统原因对招标（采购）活动造成的影响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附件：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合同编号：

_____合同

甲方（采购人全称）：

乙方（中标人全称）：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根据_____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二、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本合同项下的服务指和本项目相关的服务。

2．.....

3．.....

三、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四、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委托服务期间自_____年_____月至_____年_____月止。

五、付款方式 ：_____。

六、验收要求：

1.中标人履约完毕及时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

2.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验收申请后5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采购人成立3人以上验收工作组（合同金额在50万以上的验收工作组不少于5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及国家有关规定认真组织验收工作。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以及需方认为必要的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如本项目属国家规定的强制性检测项目，中标人必须委托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验收。

3. 验收合格后 10 日内，采购人出具《政府采购验收报告》，由质量检测机构负责验收的，还应出具合法的检测报告。

七、知识产权归属

1.知识产权

乙方承诺对提供给甲方的任何产品及服务享有合法权利，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等权益（包括但不限于商标权、专利权、版权、著作权、对不便申请专利的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的权利等）。否则，乙方将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2.甲方在使用乙方提供的属于第三方软件时，应当依照乙方与第三方对该软件使用的约定进行。乙方应将该约定的书面文件的复印件交甲方参阅。

3.本合同项下双方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不因合同双方发生收购、兼并、重组、分立而发生变化。如发生上述情形之一，则本合同项下的权利和义务随之转移至收购、兼并、重组或分立之单位。如甲、乙双方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权利和义务由甲、乙双方之分立单位分别承受的，则甲、乙双方与甲、乙双方之分立单位分别享有和承担相关权利和义务。

4.甲方在领受本合同项下的服务后，应严格遵守相关的知识产权及软件版权保护的法律、法规，并在本合同所规定的范围内使用。甲方因非经授权而实施的商业性复制行为构成违约或侵权责任造成对方损失的，由其承担相关责任。

八、保密

1.未经对方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与泄漏本协议有关的业务资料和信息。

2. 甲方对乙方所提供的技术应采取合理的保密措施，未经乙方同意不得向其他方泄漏。

九、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任何一项条款均被视为违约。任何一方在收到对方的具体说明违约情况的书面通知后，如确认违约行为实际存在，则应在____日内对违约行为予以纠正并书面通知对方；如认为违约行为不存在，则应在____日内向对方提供书面异议或说明，在此情况下，甲乙双方可就此问题进行协商，协商不成的，按本协议争议条款解决。违约方应承担因自己的违约行为而给守约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2. 甲方必须依照协议按时向乙方交纳业务使用费用，如不能按时交纳，甲方应在规定付款时间至少提前_____天向乙方说明情况，延时付款时长不得超出合同期_____天，否则按规定收取违约金。

3.如遇乙方网络、系统、设备等调整，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明确调整时间以书面形式承诺。若因乙方原因影响甲方正常办公使用，并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十、合同变更、解除或终止

1.在采购合同履行中，甲方需要追加与合同服务范围相同的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10%。

2.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如确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应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协议将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应当解除合同。

4.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2）乙方在收到甲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___天内，或经甲方书面认可延长的时间内未能纠正其过失；

（3）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义务。

5.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时，甲方在任何时候书面通知乙方中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中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或将要采取的补救措施的权利。

十一、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二、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

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不可抗力包括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且不能防止其结果发生的自然或人为灾害，以及由于政府行政行为、非甲乙双方所能控制的行为。

十三、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四、其它

1.合同附件包括：

①甲方发布的招标文件；

②乙方提交的投标响应文件；

③《中标通知书》；

④甲方和乙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2.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相互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4.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5.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五、合同生效：

1．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需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 1 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副本报财政局备案。

3．本合同一式___份，甲乙双方各持____份。

4. 其他要求：采购需求及要求作为合同条款的一部分，中标单位应严格按照采购需求及要求的内容进行履约。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签订地点：	
日　　期：	

注：本合同为参考格式，最终以采购人与中标人实际签订为准。

第五部分　采购需求

1. 项目概况

本项目目的是遴选新乡市教育专网建设与运维服务的服务商，全额投资建设新乡市教育专网，并承担三年的运营和维护服务。项目将采用“统一建设，一体化运营服务交付”模式。

教育专网建设项目采购主要有四方面内容。一是以太网络及链路服务；二是教育云托管服务；三是网络与信息安全保障服务；四是快捷高效运维与服务。

包含市教育局机关、2 个独立办公直属机构的网关与核心交换，15 个县（市）区教育局的出口网关、市直属 40 个校区的出口网关和核心交换，还包括建设新乡市教育专享云及其满足等保三级的安全工具。

充分利用我市公共通信资源和原有教育网络资源，按照分级负责原则，建成由运维期间须提供新乡市市级、市直属单位（学校）、县（市）区教育局三级运维服务网络组成的全市教育专网，可以服务各级各类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推动网址、域名和用户的统一管理。

通过教育专网和电子政务外网、互联网等公共网络的互联互通，优化教育专网网内互访质量，提供快速、稳定、绿色、安全的网络服务。并可以实现 IPv6 的规模部署，实现 IPv6 全覆盖。

2. 采购清单（教育专网三年服务费）

序号	服务内容	服务费用（万元）	备注
1	建设费用		三年
2	云资源租赁		三年服务费
3	链路租赁费费		三年服务费
4	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费		三年费用。按照豫财预〔2024〕105 号计取，等保三级，
5	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费		三年费用。按照豫财预〔2024〕105 号计取，商密安全三级，
	合计		

3. 服务要求

投标人需根据实地调研每个学校及单位的人数确定服务工具档次，并满足后续 3 到 5 年的使用需求，提供更好的服务，不低于本文件基本要求；本次项目服务过程中，需要投标人提供本项目所需软硬件服务工具，具体内容详见服务要求。

本项目包含的所有固定资产以及运维期间产生的各类服务日志、数字资源等无形资产归招标人所有。合同服务期满或服务供应商提前解除服务合同退出时，服务供应商须将所有为本项目已投入的服务工具及运维服务期间产生的无形资产无偿移交给招标人，移交期间须保持系统运行稳定，能够正常使用，且不附带任何债权债务,不存在法律、经济的异常状态或纠纷。

投标人中标后，需在10个工作日内，使用本项目拟投入的服务工具，在招标人指定的一个单位（本次招标范围内的单位）组建样板网络，同时招标人有权要求投标人提供相关证书及检测报告原件备查，如最终结果无法达到招标文件要求，则按虚假应标处理，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投标人承担，并将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追究其法律责任。

3.1 专网链路租赁费（具体见后附清单）

根据《河南省加快教育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专项行动的方案（2023-2025年）》（2023年10月，省教育厅、发改委、财政厅等八部门）。提出实施教育专网建设行动，充分利用国家和我省公共通信资源，按照分级负责原则，建成由省级主干网、市县教育网和学校校园网组成的全省教育专网，覆盖各级各类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推动网址、域名和用户的统一管理。加强教育专网和电子政务外网、互联网等公共网络的互联互通，优化教育专网网内、网间互访质量，提供快速、稳定、绿色、安全的网络服务。全面推进IPv6的规模部署，加速设备和应用的IPv6改造，实现IPv6全覆盖。实现IPV6全覆盖，宽带网络万兆到县，千兆到校。包含市教育局机关、2个独立办公直属机构的网关与核心交换，15个县（市）区教育局的出口网关、市直属40个校区的出口网关和核心交换。各单位之间通过高品质专线以实现互联互通。

3.1.1 总体要求

骨干网要保障带宽的专用通道，采用网络保障手段，保障教育专网的用户体验和网络服务质量。学校师生的上网流量以及教学、办公所需要的各类业务流量，需要和非教育类客户进行区隔，保障教育网络的服务质量，实现专网专用；学校师生和所有网络信息点，需具备同时访问教育网络资源和可管可控互联网上网的条件，解决网络孤岛问题。教育专网除了承载基础的教育业务，还承担教育绿色上网、网络审计、对教育资源安全访问等功能的引入和分发。

（1）可靠性

大带宽，低时延，从设备级、链路级、网络级等多个层次保证专网的可靠性、稳定性，保证实时性业务平稳运行。

（2）扩展性

教育专网划分为新乡市市级、市直属单位（学校）、县（市）区教育局三级，每层功能清晰，架构稳定，易于扩展和维护，所选服务工具接口具备多样性和兼容性，服务工具选型具备前瞻性，适应未来的发展。

（3）冗余性

关键服务工具采用双节点冗余设计，关键链路采用双备份或者负载分担，关键服务工具的电源、主控板等关键部件冗余备份,提高整个网络的可靠性。

（4）安全性

网络安全符合国家网络安全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教育专网安全达到网络安全等保三级，建设完成后需提供相关证书。各县（市）区教育局作为各区域网络安全责任主体，可实现对网络安全事件的事前预判，事后追踪。

（5）易维护性

网络应当具有良好的可管理性，便于维护，选取集成度高、模块可通用的产品，实现网络的便捷维护和快速故障定位。

（6）统一认证

接入用户统一认证，实现教育专网网内用户全网认证，执行灵活而精细的策略管控。

（7）管理维护

实现新乡市市级、市直属单位（学校）、县（市）区教育局三级通过服务工具 WEB 管理界面进行管理维护。

3.1.2　骨干网

本项目按照分级部署集中管理原则，需要配备 1 个市级数据中心，市直属 40 个校区及 3 个直属单位的数据汇聚中心，15 个（或以上）县（市）区数据汇聚中心进行支撑，市直属学校通过专线接入教育专网，实现万兆接入到县（市）区，千兆接入到校。网络服务工具全面支持 IPV6，实现 IPV6 的规模部署及全覆盖。

投标人需根据实地调研每个学校及单位的人数确定服务工具档次，并满足后续 3 到 5 年的使用需求。

3.2 教育云托管服务（具体见后附清单）

需提供：1.相应服务基本要求：提供 1 套教育云资源，提供托管服务，并含相应的云平台授权费用；

2.自定义大屏展示服务；

3.运维管理服务。

3.3 网络与信息安全保障服务（具体见后附清单）

教育专网建设整体安全要符合《网络安全法》要求，包括但不局限于网络系统运营日志保存、上网行为分析、出口入侵防御、终端准入、主动安全态势感知等，网络安全防护能力达到网络安全三级等保要求。能对师生的上网行为进行监控和管理，保证学生只能访问白名单中的网站并且屏蔽游戏，色情，购物等和学习无关的网络访问业务。校内个人隐私信息采用加密存储方式存储。全网设置信息安全管控中心，对敏感数据与信息安全相关网络出入口进行安全管控。提供黑白名单、上网访问时间段控制等基础的上网行为管理，可提供对访问特定网站、特定资源的主机实现溯源。

可实现本地认证、第三方认证服务器认证、微信认证、短信认证、Portal 认证、APP 认证和混合认证等多种用户识别手段,将各类用户上网行为定位到“人”。可实现主流入侵攻击和病毒的检测和防御并保证每周更新特征库。可实现网络私接行为识别和管理，可自定义设置 PC 终端和移动终端的接入数量阀值，有效保障网络安全接入。

具备攻击防范功能，可实现：Land、IP Spoofing、IP 分片报文、ARP 欺骗、ARP 主动反向查询、TCP 报文标志位不合法、超大 ICMP 报文、地址扫描、端口扫描等攻击防范，还应具备 DDoS 攻击的检测防御能力。

3.3.1　提供高级安全托管服务；

3.3.2　提供终端并发准入服务；

3.3.3　提供安全等保服务；

3.3.4　提供零信任接入服务；

3.3.5　提供流量采集服务；

3.3.6　提供入侵防御系统服务；

3.3.7　提供上网行为管理服务；

3.3.8　提供数据中心防火墙服务、

3.4　运维与服务（具体见后附清单）

中标公司作为运维与服务主体保障全市教育专网平稳安全运行，保障日常教学网络的安全稳定。可视化网络管理平台，达到网络统一可视化管理、故障自愈、自动调优等，并结合管理需求建设相应的账号、权限分配机制。

运维人员配置和故障响应时间

故障级别	响应时间	解决时间
I 级：属于紧急问题；其具体现象为：骨干网络出现故障链路不通或平台异常不能使用。	5 分钟响应，20 分钟以内提交故障处理方案	20 分钟以内
II 级：属于严重问题；其具体现象为：骨干网络出现故障，系统报错，部分学校网络异常；平台部分业务运行异常。	5 分钟响应，30 分钟内提交故障处理方案	30 分钟以内
III 级：属于较严重问题；其具体现象为：网络出现故障，系统报错，不影响业务使用；平台部分业务运行异常。	5 分钟响应，40 分钟内提交故障处理方案	40 分钟以内
IV 级：属于普通问题；其具体现象为：个别终端异常。	5 分钟响应，50 分钟内提交故障处理方案	50 分钟以内

提供广域网 SDN 控制服务并纳管本项目中所有的出口网关；

3.4.1　提供网络健康报告服务；

3.4.2　提供可靠性服务；

3.4.3　提供报表服务；

3.4.4　提供智能分析服务；

3.4.5　提供备品备件库服务；

3.4.6　服务要求

项目须提供运维服务 3 年（运维期间需提供三级等保评测报告），自项目验收合格投入运行之日起计算。运维期间须提供新乡市市级、市直属单位（学校）、县（市）区教育局三级运维服务，数据中心需配备运维人员。运维期内须为本项目软件提供免费升级及维护服务。

清单 1：

软硬件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软件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硬软件合计					
（一）	网络系统					
1	核心交换机	框式正交 CLOS 核心交换，交换容量≥1000T，包转发≥460000M；CPU、SW 均为国产芯片，独立交换网板插槽数量≥6 个，业务插槽数量≥8 个，配置双主控，≥4 块独立交换网板，冗余电源风扇模块，≥48 个万兆光口，≥48 个万兆多速率电口，≥36 个 40G 端口，≥6 个万兆光模块，≥6 个 40G 光模块。	2	台		
2	出口综合网关 C	可插拔冗余电源模块。防火墙吞吐量≥60G，并发连接数≥3200 万，每秒新建连接数≥100 万 。千兆电口≥8 个，千兆 combo 口≥4 个，万兆光口≥8 个，≥4 个万兆单模光模块；硬盘扩展槽≥2 个，接口扩展槽≥6 个。配套授权：入侵防御和防病毒特征库升级授权≥3 年，≥15 个 SSL VPN 用户授权，自带 IPSec VPN、链路负载、流量控制功能，且不限制数量。	1	台		
3	出口综合网关 A	可插拔冗余电源模块。防火墙吞吐量≥16G，并发连接数≥1000 万，每秒新建连接数≥16 万。千兆电口≥16 个，千兆光口≥12 个，万兆光口≥4 个；硬盘扩展槽≥2 个，双硬盘支持 Raid0 和 Raid1，接口扩展槽≥2 个；≥2 个万兆光模块，防火墙应用识别/IPS/AV/URL 特征库升级授权≥3 年，≥15 个 SSL VPN 用户授权；自带 IPSec VPN、链路负载、流量控制功能，且不限制数量。支持 IPV6 功能。	8	台		
4	出口综合网关 B	可插拔冗余电源模块，可插拔冗余风扇模块。防火墙吞吐量≥50G，并发连接数≥2000 万，每秒新建连接数≥48 万。千兆电口≥16 个，千兆光口≥8 个，万兆光口≥8 个；硬盘扩展	7	台		

		槽≥2 个，接口扩展槽≥4 个。≥2 个万兆光模块;防火墙应用识别/IPS/AV/URL 特征库升级授权≥3 年，≥15 个 SSL VPN 用户授权，自带 IPSec VPN、链路负载、流量控制功能，且不限制数量。支持 IPV6 功能。				
5	核心交换机 1	主控槽位≥2 个，业务槽位数≥3 个，主控引擎自带业务端口，主控、电源、接口模块、风扇、网板等关键部件可热插拔。交换容量≥38Tbps，包转发率≥ 36000Mpps。配置主控≥2 个，万兆光口≥24 个，千兆电口≥32 个，冗余风扇电源。	2	台		
6	出口综合网关 D	防火墙吞吐量≥3G，并发连接数≥400 万，每秒新建连接数≥3 万。千兆电口≥10 个，千兆 combo 口≥2 个，硬盘扩展槽≥1 个，≥2 个千兆单模光模块；≥15 个 SSL VPN 用户授权，自带 IPSec VPN、链路负载、流量控制功能,防火墙应用识别/IPS/AV/URL 特征库升级授权≥3 年。	2	台		
7	核心交换机 2	交换容量≥750Gbps，包转发率≥220Mpps；千兆光端口≥24 个（其中千兆 combo 口≥8 个），万兆光口≥4 个；扩展插槽≥1 个，支持双电源，双风扇模块；配置≥2 个万兆光模块。	1	台		
8	出口综合网关 E	≥24 个千兆电口，≥8 个 Combo 口，≥2 个万兆光口；防火墙吞吐量≥4G，并发连接数≥400 万，每秒新建连接数≥4 万。≥2 个千兆单模光模块,防火墙应用识别/IPS/AV/URL 特征库升级授权≥3 年。	1	台		
9	核心交换机 2	交换容量≥750Gbps，包转发率≥220Mpps；千兆光端口≥24 个（其中千兆 combo 口≥8 个），万兆光口≥4 个；扩展插槽≥1 个，支持双电源，双风扇模块；配置≥2 个万兆光模块。	40	台		
10	出口综合网关 D	防火墙吞吐量≥3G，并发连接数≥400 万，每秒新建连接数≥3 万。千兆电口≥10 个，千兆 combo 口≥2 个，硬盘扩展槽≥1 个，≥2 个千兆单模光模块；≥15 个 SSL VPN 用户授	40	台		

		权，自带 IPSec VPN、链路负载、流量控制功能,防火墙应用识别/IPS/AV/URL 特征库升级授权≥3 年。				
11	安全管理交换机	交换容量≥2.56Tbps,包转发率≥360Mpps(官网最小值)，支持≥2 个电源插槽，≥1 个接口扩展槽位;配置≥16 个 1/10G SFP Plus 端口；配置≥8 个万兆多模光模块；支持 M-LAG 跨设备链路聚合技术;支持 10KV 业务端口防雷；支持硬件层级双 boot，实现硬件级 boot 冗余备份；支持内置智能图形化管理功能，能够实现通过图形化界面设备配置及命令一键下发和版本智能升级，全局配置及网管口配置，设备升级备份、监控及设备故障替换，组网拓扑可视及管理、设备列表展示等功能。	2	台		
（二）	安全系统					
1	下一代防火墙	可插拔冗余电源模块，可插拔冗余风扇模块。吞吐量≥300G，并发连接数≥ 8000W；固化接口形态：≥6 个 100G（自适应 40G），20 个 10G,8 个 25G,2 万兆 HA 端口;≥2 个 100G 光模块；≥4 个万兆光模块；≥4 个 40G 光模块；支持 NAT44、NAT46、NAT64、NAT66，支持多种 NATALG 功能；支持一体化安全策略,能够统一界面进行安全策略配置;配置 AV 特征库≥一年升级授权。	2	套		
2	上网行为管理	应用特征库数量≥7100 个，≥180G；新建连接数：≥130W；并发连接数：≥14000W，≥8 个千兆电口,≥8 个万兆口,≥6 个扩展插槽，≥8 个 40G 端口含光模块；具备共享接入管理、移动终端管理等功能。（1）用户行为轨迹及行为分析报表服务:支持用户虚拟身份画像，以时间轴的形式展示用户上网行为轨迹；支持单用户全天行为分析报表,支持对单用户进行网站访问质量检测；（2）行为审计对接服务：系统需解决安全合规要求，支持集中和独立两种与当地网监对接方式，支持任子行、派博、虹旭、爱思、锐安、宽广智通、网博、云辰、携网、兆物、恒邦、中新、博网、美亚	2	台		

		柏科、盛世光明、烽火科技、中科新业、新网程、网盾、海康、白虹、西软、兴容、佰安、珠海网盈以上厂商的非经对接,支持下一代防火墙 IPS、AV、WAF、弱密码扫描、SSL VPN、负载均衡等一系列能力。				
3	入侵防御	专业入侵防御工具，支持可插拔冗余电源模块，支持硬盘扩展槽位，且双硬盘时支持 Raid,吞吐性能：网络层≥70G、全威胁≥25G，新建连接数≥60W，并发连接数≥4000W，固化接口形态及插槽≥4 个 Combo 口，≥8 个接口扩展槽位，≥6 个 40G 端口含光模块；硬盘插槽≥2 个，单插槽要求最高支持≥1.92T SSD 硬盘。	2	套		
4	零信任	吞吐性能≥8G，支持用户信息管理、用户组管理、用户机构管理、用户权限管理、在线用户管理、角色管理等管理模块，认证方式包括 Radius、LDAP、AD、 Oauth，第三方认证平台对接支持 LDAP、Radius、HTTPS、CAS 等第三方服务器；支持静态密码、动态令牌（RSA、软令牌等）、短信、USB Key、数字证书、LDAP 服务器、Windows 域管理器、WLAN 等方式的认证;具备用户基于终端和用户风险动态权限管理等权限控制；具备服务隐藏 、应用级访问控制、高敏用户强制下线、访问控制日志、默认访问规则等功能。提供≥500 个零信任接入授权。	1	套		
5	流量采集	应用层吞吐≥2G,3 年流量分析探针特征库升级授权。攻击特征库数量≥8500 个、病毒特征库数量≥600W、支持的协议识别数量≥5500 个、WEB 攻击特征库≥3500 个；若通用攻击规则库无法完全满足安全防护的需求,可以根据自己网络实际环境情况，自定义去构建特征；为满足灵活适 配应用变化的需求，支持自定义应用审计规则。	1	套		

6	终端准入控制	配置≥100000 个终端准入功能,支持 Portal 认证，支持纯 Web 认证和客户端 Portal 认证；支持二次地址分配；Portal 页面支持定制；支持 IPV6 纯 Portal 认证以及 NAT 环境下的 Portal 认证；基于不同的端口组、WLAN SSID、终端操作系统推出不同的认证页面；支持 Web Portal 页面可视化定制；支持无感知认证，可在多台认证服务工具间漫游；支持微信认证。	1	套		
7	SDN 控制软件	广域网 SDN 控制服务并纳管本项目中所有的出口网关；提供网络健康报告服务，该报告应涵盖多个层面的分析。报告需要直观地展示网络的整体健康状态,并从多个角度进行深入分析，以帮助运维人员快速定位并解决问题，确保网络的稳定运行；提供可靠性服务，支持控制器集群部署,支持定期自动或手工方式备份控制器数据,支持站点双服务工具路由协议独立部署,支持链路故障时,在无控制器干预下,自动切换到其余可用链路转发,当控制器出现故障时，服务工具仍然可以按照已有策略（如质量策略、带宽策略等）进行选路。≥100 台广域网设备管理授权。	1	套		
8	专网安全组件	1.漏洞扫描组件,支持分布式、单机部署方式,支持 IPV4、IPV6 环境的漏洞扫描，支持系统漏洞扫描、WEB 漏洞扫描、安全基线漏洞扫描、数据库漏洞扫描功能和口令猜解功能，≥60000 条系统漏洞库,支持漏洞库涵盖标准≥6 种，支持针对工控专用网络设备的漏洞扫描，支持多种漏洞验证方式，漏洞报表涵盖漏洞描述、漏洞参考链接和详尽的安全修补方案建议，支持多种告警方式。 ≥512 个可扫描 IP 地址数,≥80 个数据库&系统扫描并发，≥4 个 Web 扫描并发，含首年漏洞库升级。	1	套		

9		2.综合日志审计组件，支持单机、分部署多采集部署方式，支持市面主流安全设备、网络设备、中间件、服务器、数据库、操作系统等设备对象的日志数据采集，支持主动、被动相结合的数据采集方式，支持 Syslog、SNMP、JDBC、WMI、FTP、文件等进行数据采集，支持通过 Agent 采集日志数据，支持绘制全网事件关联关系图谱，支持以告警页面、邮件、SYSLOG 等方式告警，支持日志文件备份到外部存储设备，支持丰富的图表可视化分析功能。提供≥256 个日志源授权；	1	套		
10		3.运维审计组件，支持单机、双机主备、多机集群等部署模式；兼容 IPv4 及 IPv6 网络协议；支持国产化主流浏览器，产品应用不依赖 JAVA 及 Flash；运维协议支持 Telnet、SSH、RDP、VNC、Xdmcp、SFTP 等；支持通过应用发布方式实现对 B/S、C/S 协议的扩展；支持部门分级管理、用户账号管理、资产管理、权限管理、资源访问管理等管理功能；用户身份认证支持手机 APP、动态令牌、USBkey 等双因素认证方式；支持对图形、字符、文件传输、数据库等进行操作审计；支持密码自动改密、设备配置自动备份等自动化功能。≥500 个可管理资产，≥500 个字符并发，≥250 个图形并发。	1	套		
11		4.数据库审计组件，支持旁路、多路部署方式，支持在 IPV4、IPV6 环境、虚拟云环境、VXLAN 环境下的数据库审计，支持对国外国内超过 12 种数据库协议进行审计，还支持对 HTTP、Telnet、FTP、RDP、VNC、Ssh 等协议进行审计，数据库审计支持双向审计、返回结果审计、因子监测、内容审计等，支持对医院防统方审计，支持审计结果进行钻取分析、数据对比和趋势分析，支持邮件和短信多种告警方式，支持对审计数据结果进行多条件组合查询。支持≥2 个数据库实例，无限个数据审计授权；	1	套		

12		5.安全威胁发现与运营管理组件，支持综合态势、外网攻击态势、整网威胁态势及脆弱性态势展示；支持资产安全评估，可展示风险资产明细，展示风险资产遭受的安全事件的攻击阶段分布，并且能够进行溯源取证；支持用户安全评估，可展示风险用户明细及安全事件趋势；支持安全事件分析，包含漏洞利用类、恶意文件类、数据泄露类、Web 安全类等；支持攻击阶段的还原和攻击取证溯源；支持手动/自动联动同品牌 FW 设备或者 IPS 设备；支持分区分域划分展示态势威胁。安全威胁发现与运营管理平台威胁情报≥1 年更新升级授权；	1	套		
13		6.终端安全管理，采用 B/S 架构，支持通过 HTTPS 方式登录管理控制台，管理控制台访问需进行加密访问；支持一个管理控制台同时管理 Windows,Linux，国产操作系统，同时支持这些操作系统的服务器版和客户端版；产品能够实时监控并清除来自各种途径的病毒、木马、蠕虫、恶意软件、勒索软件、黑客工具等恶意威胁；支持对压缩文件扫描，并可设定压缩层数≥16；对于恶意文件处理措施至少支持三种以上，同时不同病毒/恶意软件类型≥5 种分类；处置措施要提供至少两项措施；同时支持扫描例外目录和扫描例外文件；具有病毒日志查询与统计功能，可以随时对网络中病毒发生的情况进行查询统计；≥50 节点 1 年升级授权。	1	套		

14	安全托管组件	依托安全运营中心和安全专家团队，围绕资产、威胁、漏洞、事件四要素，为客户提供 7*24 小时响应安全服务，风险及时告警，专家快速响应，定期安全巡检，过程全程可视。资产管理，对服务资产进行识别和梳理，并在后续的服务过程中对资产的变更进行持续跟踪，确保资产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安全现状评估服务：首次对客户现有网络做安全现状评估，输出安全巡检分析报告，并对发现的问题协助客户处置及跟踪（首次巡检报告）；安全服务工具策略优化，根据安全分析结果定期对安全组件上的安全策略进行统一管理工作，确保安全组件上的安全策略始终处于最优水平，针对威胁能起到有效的防护效果；漏洞管理：漏洞扫描与验证、漏洞优先级排序、漏洞协助处置 、漏洞复测与状态跟踪；威胁情报预警，实时抓取互联网热点事件及最新漏洞（0day 或漏洞预警）；威胁分析，7*24 小时安全事件分析研判，通过威胁分析对安全事件进行研判；事件协助处置，针对需人工处置的一般安全事件提供处置建议，协助进行处置闭环；重大保障值守：重大时刻保障期间，云端工程师提供每天 24 小时的值守服务，值守工作内容包括态势感知等安全流量服务工具日志分析与研判，每天输出值守报告。日常安全运营输出日报、月报、阶段性进行汇报总结。	1	套		

清单 2：

软硬件设备运维费

序号	租赁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审定单价（万元）	审定合价（万元）	运维标准	运维价格（万元/8 年）	运维价格（万元/3 年）	备注
	合计								
（一）	网络系统								
1	核心交换机	2	台						定期巡检、调整优化、维修更换、网络接入、备品备件等
2	出口综合网关 C	1	台						
3	出口综合网关 A	8	台						
4	出口综合网关 B	7	台						
5	核心交换机 1	2	台						
6	出口综合网关 D	2	台						
7	核心交换机 2	1	台						
8	出口综合网关 E	1	台						
9	核心交换机 2	40	台						
10	出口综合网关 D	40	台						
11	安全管理交换机	2	台						
（二）	安全系统								
1	下一代防火墙	2	套						定期巡检、调整优化、维修更换、网络接入、备品备件等
2	上网行为管理	2	台						
3	入侵防御	2	套						
4	零信任	1	套						
5	流量采集	1	套						
6	终端准入控制	1	套						运行监控、定期巡检、专家巡检、专家优化、故障排除、补丁升级、安全加固、数据备份和恢复、资产管理、配置管理等
7	SDN 控制软件	1	套						
8	专网安全组件(1).漏洞扫描组件	1	套						
	专网安全组件(2).综合日志审计组件	1	套						
	专网安全组件	1	套						

	(3).运维审计组件								
	专网安全组件(4).数据库审计组件	1	套						
	专网安全组件(5).安全威胁发现与运营管理组件	1	套						
	专网安全组件(6).终端安全管理	1	套						
9	专网安全组件安全托管组件	1	套						购买的厂家的安全服务，不计取运维费
备注：									
1.核算服务费时，按1年免费质保计算。8年运维费=(8-1)*每年运维费									
2.运行维护费按照豫财预〔2020〕67 号计算。									

清单 3:

云资源租赁费

序号	服务类别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万元/年）	总价（万元）	备注
1	基础云服务	包括云主机、数据库一体机、存储与备份、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负载均衡和容器等服务	核	380			依据豫财预〔2024〕106号，三年服务
2	云安全服务	符合等保三级要求	项	费率			依据豫财预〔2024〕106号，三年服务
3	云密码服务	符合密码应用三级要求	项	费率			依据豫财预〔2024〕106号，三年服务
4	单机柜租赁服务	4kW	台	4			依据豫财预〔2024〕106号，三年服务，用于承载教育专网设备
	合计						

清单 4：

专网链路租赁费

序号	链路名称	服务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3 年	备注
	合计						
1	VPN 专线 1	VPN 专线，带宽≥1Gbps，建立私有数据传输通道，3 年服务。	条	43			市教育局、直属学校、直属机构合计 43 条
2	VPN 专线 2	VPN 专线，带宽≥10Gbps，建立私有数据传输通道，3 年服务。	条	15			区、县（市）教育局 15 条
3	VPN 专线 3	VPN 专线，带宽≥1Gbps，建立私有数据传输通道，3 年服务。	条	2			市教育专网至省教育专网专线 2 条
4	互联网出口	互联网独享链路，带宽≥40Gbps，3 年服务。	条	1			市教育网络中心统一互联网出口
备注：							
1.对全市教育专网 IP 地址进行规划，并按每个学校至少提供 5 个私有网络 IP 地址（可按实际需求增减），提供地址转换、IPv4/IPv6 双栈服务能力，相关服务设备均满足 IPv6 要求，在省级层面有新的建设标准后，提供更换相应 IP 地址工作服务，满足省级教育城域网接入要求。							
2.保证网络的畅通，负责专网主干光缆及配套的所有网络设备的免费运行维护，如光端机、转换器等设备；免费培训传输知识，指导技术人员做好日常维护。							
3.提供传输设备要求具有全网网管监控服务，并实行 7*24 小时实时监控，可有效地检测并定位网络故障，确保对网络性能的监控。							
4.提供校园接入网关，预留接入端口，实现市级学校数字校园接入全覆盖，并协同有条件的学校接入市教育专网，实现与省、市教育专网无缝对接。							

第六部分　评审原则和评标办法

（一）评标原则

1、按照“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待所有投标人。

2、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进行评标、定标。

（二）资格审查

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取得营业执照的分支机构可以分公司名义参与投标，并可直接使用总公司、同一集团的分公司（子公司）的资格材料、企业资质、业绩案例、人员证书、财务及其社保证明等参与投标，但同一上级公司的两个分支机构不得同时参加投标，招标文件中涉及的“法定代表人”在前述特殊行业中即对应为“分支机构负责人”。

开标结束后，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由采购人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内容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评审专家在开始评标前，要先做雷同性分析，对机器码一致的投标人，其投标（响应）文件做无效处理。

序号	资格审查资料	资格审查要求
1	授权委托书	符合招标文件“第七部分”资格标文件内容要求。
2	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有效登记证书	符合招标文件“第七部分”资格标文件内容要求。
3	信用承诺函	符合招标文件“第七部分”资格标文件内容要求。
4	信用记录查询	符合招标文件“第七部分”资格标文件内容要求。

以上资料应在投标文件“资格标文件部分”中按要求提交，否则将认定为不合格。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才能进入下一步评标程序。

（三）评标办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根据各投标人的商务、技术、价格、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等进行综合评价、评分，将评标总得分按由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排列，并依此顺序推荐1-3名中标候选人；

3、评标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标总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顺序排列。

（四）评标程序

1、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规定，对合格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投标函	符合“第七部分”内容要求
2	采购项目承诺书	符合“第七部分”内容要求
3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符合“第七部分”内容要求
4	服务承诺	符合“第七部分”内容要求
5	使用绿色包装承诺书	符合“第七部分”内容要求
6	开标一览表	符合“第七部分”内容要求
7	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汇总表（如有）	符合“第七部分”内容要求
8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符合“第七部分”内容要求
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符合“第七部分”内容要求
10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符合“第七部分”内容要求
11	其他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才能进行详细评审。

2、详细评审（100 分）

评审内容		
一、商务部分(66 分)	运维服务方案（12 分）	要求提供运维服务方案，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详细说明内容、形式、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解决问题时间等情况打分。 一档 12 分：运维服务方案内容全面、形式多样化、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及时、解决问题时间迅速，评定为“一档”。 二档 9 分：售后服务内容较为全面、形式较为多样化、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较为及时，评定为“二档”。 三档 6 分： 运维服务内容片面、形式局限化、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一般、解决问题时间一般，评定为“三档”。 四档 3 分： 运维服务方案内容单一、形式单一化、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

		响应时间不及时、解决问题时间不及时，评定为“四档”。 不提供，不得分。
	突发事件应急保障措施（12 分）	提供详细的应急预案,对项目运行期间出现的严重影响系统运行和数据质量的重大问题,具备有效的预防和补救措施,内容包含应急处理流程、应急预案、应急演练等。 根据方案是否科学合理，先进可靠，成熟详尽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分。 一档 12 分：所投方案非常合理成熟、先进可靠，应急保障措施完善，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高，评定为“一档”。 二档 9 分：所投方案比较合理成熟、先进可靠，应急保障措施较为完善，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较高，评定为“二档”。 三档 6 分：所投方案成熟度、可靠度一般，应急保障措施一般，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一般，评定为“三档”。 四档 3 分：所投方案成熟度、可靠度较低，应急保障措施差，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较低，评定为“四档”。 不提供，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12 分）	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制定完善的售后服务制度，制定售后服务方案（服务内容承诺、服务体系、响应方式、响应时间、服务质量、备机服务等）。 一档 12 分：所投售后服务方案非常合理成熟、内容齐全，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高，评定为“一档”。 二档 9 分：所投售后服务方案基本合理成熟、内容基本齐全，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较高，评定为“二档”。 三档 6 分：所投售后服务方案一般、内容一般，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一般，评定为“三档”。 四档 3 分：所投售后服务方案较差、内容较差，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较差，评定为“四档”。 不提供，不得分。
	培训服务方案（12 分）	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制定完善的培训计划，制定培训服务方案（培训内容承诺、培训体系、培训方式、培训时间、培训考核等）。 一档 12 分：所投培训服务方案非常合理成熟、内容齐全，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高，评定为“一档”。 二档 9 分：所投培训服务方案基本合理成熟、内容基本齐全，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较高，评定为“二档”。 三档 6 分：所投培训服务方案一般、内容一般，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一般，评定为“三档”。 四档 3 分：所投培训服务方案较差、内容较差，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较差，评定为“四档”。 不提供，不得分。
	企业实力（8 分）	1.为增强服务工具使用过程中的安全性，降低潜在的网络风险，要求服务工具制造商须具备检测机构颁发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风险评估），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得 2 分，不提供，不得分。

		2.为保证服务工具的安全性，制造商须具备在安全漏洞方面的整体研究水平和及时预防能力，具备网络安全漏洞统一收集验证、预警发布及应急处置体系。服务工具制造商须具备检测机构颁发的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共享平台（CNVD）技术组支撑单位证书；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得 2 分，不提供，不得分。 3.为确保在出现网络与信息系统安全事故时，可以及时实施应急处理计划，服务工具制造商须具备检测机构颁发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信息安全应急处理服务资质），一级服务资质得 4 分，二级服务资质得 2 分，三级服务资质得 1 分，须提供证书，不提供，不得分。 注：以上证书或证明材料，需提供原件或加盖制造商公章的复印件的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投标人实力（10 分）	1.为保障项目实施规范，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实施团队需具备有效期内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资格证书、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CISP）、项目管理专业人员资格认证（PMP）以及通信中级或以上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每个证书得 1 分，同类证书得分不累计，最多得 4 分。 2.为保障服务时效性服务网点须在服务区域内,服务网点数≥120 个得 6 分；服务网点数≥100 个得 4 分；服务网点数≥80 个得 2 分；服务网点数＜80 个得 1 分，最多得 6 分。投标人针对此项做出书面承诺及相关证明材料，须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格式自拟。 注：以上证书需提供原件或复印件的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二、技术部分（24 分）	部署方案（12 分）	提供网络规划方案、网络拓扑、市中心机房、县（市）区数据交换中心部署方案，根据方案是否科学合理，先进可靠，成熟详尽，兼容性、可扩展性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分。 一档 12 分：所投技术方案非常合理成熟、先进可靠，兼容性、可扩展性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高，评定为“一档”。 二档 9 分：所投技术方案比较合理成熟、先进可靠，兼容性、可扩展性较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较高，评定为“二档”。 三档 6 分：所投技术方案成熟度、可靠度一般，兼容性、可扩展性一般，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一般，评定为“三档”。 四档 3 分：所投技术方案成熟度、可靠度较低，兼容性、可扩展性较低，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较低，评定为“四档”。 不提供，不得分。
	实施方案（12 分）	项目运维人员配备情况、合理项目进度控制情况、工期控制管理目标及保证措施、文明服务现场控制管理目标及措施，安全措施的内容合理性、完整性，合理、完整。 一档 12 分：所投实施计划方案合理成熟，能充分满足采购需求，项目实施控制及管理措施非常得当，人员配备非常合理，可控性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高，评定为“一档”。 二档 9 分：所投实施计划方案较合理，能满足采购需求，项目实施控制及管理措施比较得当，人员配备比较合理，可控性较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较高，评定为“二档”。

		三档 6 分：所投实施计划方案一般，能基本满足采购需求，项目实施控制及管理措施一般，人员配备一般，可控性一般，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一般，评定为“三档”。 四档 3 分：所投实施计划方案较差，能基本满足采购需求，项目实施控制及管理措施较差，人员配备较差，可控性较差，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较差，评定为“四档”。 不提供，不得分。
	注：技术部分各评委打分汇总取算术平均值作为供应商的技术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三、价格标部分（10 分）	1、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 10 分。 2、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 注：（1）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为了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和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投标人提供的所有投标产品均为小微企业生产产品且使用该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采购项目含有多个采购标的，只有当供应商提供的每个标的均由小微企业制造，才能享受价格扣除政策。如果小微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型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小微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价格扣除相关政策））价格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微企业产品投标报价=小微企业产品报价×（1-20%）。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3）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根据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给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提供的所有投标产品均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报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报价×（1-20%）。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仅给予一次价格 20%的扣除。 （5）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件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享受价格 20%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产 品投标报价=监狱企业产品报价×（1-20%）。（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6）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仅给予一次价格 20%的扣除。	

备注：

以上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在投标文件中按要求附扫描件或复印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应清晰可辨否则评委会不予认可，影响评标结果由投标人承担。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目　录

自拟

第一部分　资格标文件（资格审查资料）

一、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名称）

唯一授权委托人姓名：_____ 性别：___ 出生日期：____年　月　日 联系方式：

兹委托上述授权委托人代表我（我单位）参加本项目招投标事宜并授权其全权办理以下事宜：

1．参加投标活动；

2．出席开标会议，提交投标文件，答复评委会的质询，向评委会出示有关证明资料；

3．签订与中标事宜有关的合同；

4．负责合同的履行、服务以及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有关事宜的洽谈和处理；

受托人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均予以承认，受托人无转委托权。

附件：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两面）

2．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两面）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特别提示：

1．如投标人委托本单位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活动的，也必须提供授权委托书，否则，将不能通过符合性检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正、反两面）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正、反两面）

二、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有效登记证书

附：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有效登记证书扫描件

三、新乡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新乡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1.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四、信用记录查询

要求：1、投标人提供本项目开标截止日期前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网页查询下载截图；

2、投标人提供本项目开标截止日期前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网页查询下载截图；

3、投标人提供本项目开标截止日期前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网页查询下载截图。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失信被执行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查询同具效力）】

第二部分　商务标文件
（格式）

一、投标函

致：（采购人名称）

我方愿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投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起 90 天内（日历日）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没有发生重大经济纠纷、经济犯罪和走私犯罪记录；

3．我方是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的投标人，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4．我方承诺提供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均为我方真实意思表达。

5、我方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本次采购项目货物和服务的投标总报价以《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为准。

6．我方承诺完全满足和响应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若有偏差，已在投标文件中予以明确特别说明。我方承诺接受招标文件中“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7．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严格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的义务。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9．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0．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11.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或采购人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12.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

联系电话：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采购项目承诺书

致：（采购人名称）

本承诺书作为我方参加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我方参加本次投标特郑重做出如下承诺：

1．我方已经过详细市场调查，本次所投报产品货源充足，保证不会出现无货、断货现象。

2．我方将严格履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及约定的交货（服务）期保质、保量提供货物和相关服务，保证所提供的所有产品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规范或强制性规定，所供产品均为原厂生产的合格产品、符合采购文件各项技术参数要求的规定，绝不提供假冒伪劣产品，如需要我方可以提供相关出厂合格证明或测试报告；

3．采购人验收时如发现我方所供产品与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产品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要求不符的，我方将立即无条件更换。如因此造成中标供货期超出我方承诺期限的，我方接受采购人扣除履约保证金的处理，同时愿承担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

4．我方提供的产品如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采购人有权拒绝接收；

5．如评标委员会确定我方为本项目的中标（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在公示期内或领取中标（中标）通知书后，我方无正当理由（如自身报价失误、无法组织及时供货、资金不到位、账户无法正常使用等）放弃中标（中标）候选人资格或中标资格，我方愿接受财政部门做出的处理；

6．我方已详细阅读了本招标文件，保证可以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所有商务、技术要求，并理解你方或评标委员会对我方进行资格审查的权利，如在资格审查中发现我方存在有违规行为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方承诺：

在招标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使用绿色包装承诺书

我方承诺：

根据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 号）在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参考包装需求标准，我方保证做到按照要求使用绿色包装。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 .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 的情形。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非中小企业的可不提供或在空格内填写“/”

七、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或在空格内填写“/”）

八、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人非监狱企业的可不提供）

第三部分　技术标文件

（格式）

一、开标一览表

标　　题	内　容
投标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分包编号:	
投标总价（小写）：	元
投标总价（大写）：	
交货及完工期：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填写说明：

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包括货物（服务）价格、培训、运费、验收、安装、调试、维护、税金等相关所有费用；

此表填写内容应于系统中填写内容一致，若填写内容不一致，以系统唱标唱出的内容为准，分包编号：填写系统编号或项目编号均可；

二、采购清单报价明细表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服务期限
1						
2						
3						
4						
投标总价	大写：　　小写：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注：1．以上表中各项可进一步细分，栏数不够可自加或附表；

2．“采购清单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价”应当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一致；

3．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招标项目采购清单所要求的服务内容填写本表。

三、服务工具明细表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1					
2					
3					
...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注：1．以上表中各项可进一步细分，栏数不够可自加或附表；

2．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招标项目服务需求所要求的服务工具填写本表。

第四部分　其他部分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